

湖 南 省 教 育 厅  
中 共 湖 南 省 委 宣 传 部  
中 共 湖 南 省 委 网 络 安 全 和 信 息 化 委 员 会 办 公 室  
湖 南 省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厅  
湖 南 省 工 业 和 信 息 化 厅  
湖 南 省 农 业 农 村 厅  
湖 南 省 人 民 政 府 国 有 资 产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湖 南 省 总 工 会  
中 国 共 产 主 义 青 年 团 湖 南 省 委 员 会  
湖 南 中 华 职 业 教 育 社

---

湘教通〔2020〕166号

## 关于开展2020年湖南省 职业教育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党委宣传部、网信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国资委、总工会、团委、中华职教社，省职业教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省内有关媒体，各高职高专院校、技师学院、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有关单位：

为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精

---

神，营造职业教育改革和发展的良好氛围，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湘发〔2014〕18号）关于“建立职业教育宣传活动周制度”要求，办好2020年湖南省职业教育宣传活动周，经省教育厅、省委宣传部、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共青团湖南省委和湖南中华职教社研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和主题

2020年湖南省职业教育宣传活动周时间为：7月20日-7月26日，宣传主题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职业教育强省”，各地可结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明确地方宣传主题，突出地方宣传特色。

## 二、主要宣传内容

1.宣传方针政策。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党的十九大关于“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决策部署，宣传国务院以及我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全国教育大会“德智体美劳”的教育方针，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

2.宣传职业教育发展成果。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优化职业教育发展环境的成果，突出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行业大力支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举措，突出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共生共荣发展的成效。宣传职业教育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作出的贡

献，突出职业教育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支撑产业转型升级、建设制造强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军民融合、传统文化传承等国家战略和重点工作作出的重要贡献。

3.宣传典型经验。宣传抗击疫情、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创新成果和典型案例，充分反映各地发展职业教育的举措、特色、亮点和成效。

4.宣传典型事迹。讲述职业院校抗击疫情、学生成长成才、良师育人、创新创业、精准扶贫、社会捐资助学等故事和湖湘工匠事迹，突出宣传职业院校作出重要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等。

5.宣传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宣传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决策部署和有关政策，职业教育在制度建设、标准开发与实施、人才培养模式、院校管理和国际合作等方面的新成果。宣传行业企业参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的典型，宣传职业院校与企业 在订单培养、员工和师资培养培训、实习实训基地共建共享等方面形成的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长效机制，以及取得的成绩、产生的绩效等。

6.宣传终身学习理念。宣传在终身学习、社区教育、企业职工教育、农村成人教育等继续教育学习活动中表现突出，以及在促进就业、创业、创优、创新与建设和谐社会等方面发挥引领作用的典型。

7.宣传中职资助工作。宣传中职资助政策，增强学生和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宣传中职国家奖学金获得者等资助育人成才典型优秀事迹，推动资助育人。

### 三、主要宣传方式

按照“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宣传周工作”的原则，本次宣传周减少集中聚集活动，简化有关程序，推动宣传工作取得成效。

1.专题学习。组织《湖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专题座谈会、宣讲会等，专题学习宣传党和国家及省委、省政府加快发展新时代职业教育，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方针、法规、政策，学习宣传职业教育，推进科教强省建设。

2.宣传报道。各地、各单位要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微信公众号、墙报、横幅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各类媒体要通过专栏、专版、系列通讯报道等形式进行正面宣传。教育、宣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职业院校要在地方主流媒体开辟专栏，积极组织撰写专题文章，营造宣传氛围。

3.走进社区。职业院校要组织师生积极走进社区，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利用本地社区、广场、公园、展馆等场所，利用专业技能为社区居民提供健康护理、家用物品使用与保养、民族文化、传统工艺、职业礼仪、环境保护、进城务工常识等服务活动，让人民群众感知职业教育服务现代美好生活的情况。

4.开放校园。活动周期间，市州教育（体）局要组织区域内中小学生在有序到所在地区优质特色职业院校参观，开展劳动和职

业启蒙教育、职业体验、成果展示和校园文化展示，深入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劳模进校园”“优秀职校生校园分享”等活动。共青团组织要以“五四”期间职业院校受表彰的“两红两优”以及各级寻访活动产生的“最美中职生”、高职学生“践行工匠精神先进个人”等典型为重点，深入开展“彩虹人生——奋斗的青春最美丽”分享活动和“职业技术哪家强”线上主题活动，发挥好团属媒体特别是网络新媒体的作用，营造良好氛围。农业行政部门要组织农业科研和教学单位、农业企业积极开展“大国三农”主题教育实践等相关活动，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5.开放企业。工业和信息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国资委与行业协会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引导作用，发动国家、省和地方龙头骨干企业面向学生、家长和社区居民开辟技能展示观摩区和职业体验场所，介绍产业进展和 workflows，展示大师技艺及技能人才成长成才前景等，激发全社会尊重劳动、崇尚技术技能、弘扬湖湘工匠精神。工会要和教育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一起组织好“大国工匠进校园”活动，积极联系企业和大国工匠，帮助对接校企合作。

#### **四、相关工作要求**

1.各地教育、宣传、网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业和信息化、农业农村、国资委、工会、团委、中华职教社等部门要加强统筹、领导，安排专项工作经费，委派专人负责，制定职业教育宣传活动周工作方案，组织相关宣传、采访、教育、学习、交流

等活动，组织协调相关媒体、职业院校、行业企业、中小学校学生积极参与。请各市州结合本地实际自主决定是否举办宣传活动周启动仪式。部分央媒驻湘机构和省级媒体将于宣传活动周期间到部分市县、职业院校、企业进行专题采访，请有关单位积极协助配合。

2.各地、各单位在做好本地、本单位职业教育宣传的同时，主动挖掘、培育本地、本单位职业教育发展先进典型，积极配合国家和省里开展职业教育宣传，大力宣传“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理念，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氛围。

3.各媒体要根据自身特点，综合运用消息、通讯、图片、专题、评论、访谈等多种形式，结合区域或行业职业教育特色和亮点、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招生等工作做好宣传，多方位增强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吸引力，提高人民群众送子女接受职业教育的积极性。

4.遴选 2020 年度职业教育优秀新闻。12 月 20 日前，请央媒驻湘机构和省级媒体将有关湖南省职业教育的正面宣传报道报送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

5.报送工作总结。8 月 31 日前，请各市州教育（体）局和各高职院校将本地本校今年职业教育宣传活动周工作总结报送省教育厅职成处。

联系人：赵常霖，联系电话：17607341526，邮箱：  
534652319@qq.com。

湖南省教育厅

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

中共湖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南省总工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湖南省委员会

湖南中华职业教育社

2020年7月3日